

证券代码：603949

证券简称：雪龙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26-032

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陈辰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，简历详见附件。

陈辰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公司董事会秘书、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：

地址：宁波市北仑区黄山西路 211 号

电话：0574-86805200

传真：0574-86995528

邮箱：xuelonggufen@xuelong.net.cn

特此公告。

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8 月 31 日

附件：

陈辰女士，1996 年 8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，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。曾任浙江易通特种基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税务主管，浙商银行客户经理。2026 年 5 月至今，就职于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。

陈辰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，与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。陈辰女士具备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，未受到中国证监会、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，不存在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。